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貨品輸出入規定變更明細表

貨品號列	貨 名	原 列 輸入規定	原 列 輸出規定	改 列 輸入規定	改 列 輸出規定
2904.20.00.15-2	六硝基二苯乙烯			301	483
2908.99.00.31-4	史蒂芬酸鉛			301	483
2920.90.20.11-7	季戊四醇四硝酸酯			301	483
2920.90.20.90-1	其他亞硝酸酯及其硝酸酯及其鹵化、磺化、硝化或亞硝化衍生物				
2927.00.90.11-4	重氮二硝基酚			301	483
2927.00.90.90-8	其他重氮、偶氮或氧化偶氮化合物				
2933.69.90.31-0	海掃根			301	483
2933.99.90.21-6	奧托根			301	483
3602.00.90.11-4	多孔性粒狀硝酸銨			301	483
3602.00.90.12-3	未敏化硝酸銨乳化劑			301	483
3602.00.90.90-8	其他製成炸藥			301	483
輸入規定代號					
(空白)	准許（免除簽發許可證）。				
301	應檢附經濟部同意文件				
輸出規定代號					
(空白)	准許（免除簽發許可證）。				
483	應檢附經濟部同意文件				